

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103年執行成果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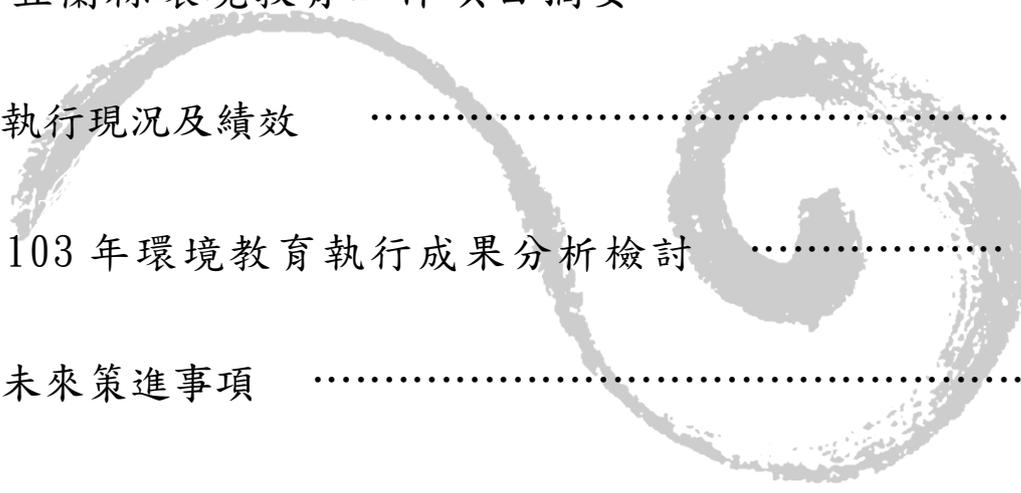


宜蘭縣政府 編印

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

目 錄

壹. 前言	2
貳. 宜蘭縣推動環境教育目標	3
參. 宜蘭縣環境教育工作項目摘要	4
肆. 執行現況及績效	21
伍. 103 年環境教育執行成果分析檢討	56
陸. 未來策進事項	58



壹. 前言

宜蘭縣（以下簡稱本縣）地形因雪山山脈與中央山脈阻隔，三面環山，林相茂密、山林廣闊，東臨太平洋，高歧異度的海岸線綿延 101 公里，由蘭陽溪沖積而成的蘭陽平原，因森林與區域氣候的交互作用，且受東北季風及多雨環境影響，涵養了豐沛的地下水與水資源，形成眾多湖泊、天然湧泉，孕育出多樣、豐富的自然環境與珍貴濕地，提供野生動植物良好棲息與生長環境。然而，地方的整體發展，受限於封閉地形因素，多數仰賴在地資源與市場規模，拓展不易，因此，本縣地方的自然資源管理與環境保育政策，攸關全縣整體永續發展的命脈。

宜蘭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推動本縣環境教育政策，並參酌本縣生活環境特性與自然環境資源特色，爰依《環境教育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26 日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期將環境教育政策透過學習與教育過程，轉化為具體行動，以「宜蘭綠活、世代福祉、環境正義、永續發展」為理念，建構推動「宜蘭是一座環境學習城市」，並以生態城鄉、低碳永續城鄉為願景，提昇縣民環境素養，實踐負責任的環境行為，創造跨世代福祉及資源循環利用之永續、低碳、綠色生活的宜蘭社會。



貳. 宜蘭縣推動環境教育目標

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以4年為一階段，依循序漸進方式，培養縣民對環境的覺知與敏感度，並藉由各種型式的環境教育課程，增進縣民的環境知識和正向的環境態度與價值觀，引導縣民學習解決環境問題的技能，進而主動參與保護地球環境的行動。

本府近年來環境與經濟政策逐漸修正，促使本縣環境的保護和環境人權的保障逐漸獲得改善，但整體環境品質離健康、安全、舒適的狀況，仍有努力的空間。民國100年《環境教育法》公佈實施之後，環境教育始獲致相關單位重視，惟環境教育含括面向極廣，舉凡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等皆屬之，有賴本府各相關部門、民間團體及產業相互協調合作，方能達到預期效果。

本方案在本階段(執行期程99年6月5日~105年12月31日)，著重於法規體制的建立、組成環境教育工作團隊、研發環境教育課程及培育環境教師資，規劃下列六項運作目標，為環境教育奠立穩定根基。

- 一、以分工、合作方式，組織健全的環境教育營運管理團隊。
- 二、建置多元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提供優質環境教育服務。
- 三、培育環境教師資人才，提升環境教育品質與能量。
- 四、發展提供全民環境教育需求的課程結構，設計優質的環境教育方案。
- 五、規劃環境議題研討平台，邀請關鍵政府部門及民間利害關係團體，參與協力解決本縣優先的環境問題。
- 六、建立全民參與的資訊與整合平台，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機制。



參. 宜蘭縣環境教育工作項目摘要

本縣環境教育的推廣工作內容，茲以表列說明如下：

行動策略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細部執行工作
一、 建制法規 、 擬定政策	(一) 訂定環境教育相關配套法規	依《環境教育法》第 8 條及第 12 條、第 21 條，訂定環境教育相關管理辦法。	(1)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 (2)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3)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捐)助要點。 (4)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
	(二) 檢討訂(修)定本縣環境教育相關配套法規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完成制定及審議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據以規劃本縣環境教育政策，並轉化為具體執行作為。
	(三) 檢討訂(修)定本縣環境教育相關政策	1. 檢討訂(修)定縣屬各級學校校長儲訓或相關行政實習辦法，於儲訓期間應完成環境教育核心課程訓練，並列為取得候用校長資格之檢核要件。	任用校長於行政實習期間必須完成 24 個小時環境教育核心課程。

		<p>2. 檢討訂(修)定縣屬各級機關主管以上任用辦法，任用資格必須完成環境教育相關法規訓練講習。</p>	<p>本府科長級以上任用人員，必須完成2個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相關課程。</p>
		<p>3. 訂定宜蘭縣活動環境友善度管理指引。</p>	<p>(1) 訂定舉辦縣級以上大型活動，各項設施、採購、行為均應符合低碳、減廢、污染防制等友善環境作為之指引，提供辦理本縣大型活動之各級機關、民間團體及公司行號納入委託契約或做為大型活動規劃參考。</p> <p>(2) 要求本府各局處將宜蘭縣活動環境友善度管理指引所訂之相關作為，納入審核補助計畫準則之一。</p>

		4. 訂(修)定縣屬各級機關、團體或民間社團之委託或補助辦法，將環境教育課程納入培力或志工培訓計畫案。	(1) 縣內委託或補助民間培訓及培力計畫案超過 8 小時(含)以上之課程，必須納入 1 小時以上的環境教育課程內容。 (2) 縣內各級單位志工組訓需依單位特性納入 1 小時以上的環境教育專業課程 (3) 各機關於補助其他單位辦理一般性參訪或觀摩活動計畫時，應要求認證通過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列入參訪地點。
二. 穩定基金來源、妥善管理運用	(一) 依法設立環境教育基金	設立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專款專用。	依環境教育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設立環境教育基金及依專款專用原則編列環境教育基金預算。
	(二) 妥善管理及運用環境教育基金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明訂基金來源及用途，落實專款專用。
三. 健全組織、培力人才	(一) 設立專責、諮詢組織，全面推動本縣環境教育行動	1. 設立宜蘭縣環境教育審議會。	協調及諮詢本縣環境教育政策綱領及方案。
		2. 設立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	健全本縣環境教育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審議制度。

<p>(二)指定負責單位、人員，並提升環教人員專業智能</p>	<p>1. 設立專責、諮詢組織與明定專責人員辦理本縣環境教育推動相關事項。</p>	<p>(1)在環境教育審議會下設置環境教育工作小組，由教育處和環保局綜理，分工推動正規環境教育事務和非正規環境教育事務。</p> <p>(2)整編宜蘭縣環境教育輔導團的組織功能，推動本縣高中(職)以下學校環境教育事務。</p> <p>(3)設置宜蘭縣社會環境教育輔導團，推動本縣非正軌環境教育事務。</p>
	<p>2. 督導縣屬機關、學校指定人員負責辦理環境教育推動相關事務。</p>	<p>要求機關學校指定環境教育推廣人員，促使各單位確實推動環境教育。</p>
	<p>3. 督導教育單位環境教育推廣人員，依法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p>	<p>(1)每年最少辦理1梯次學校環境教育推廣人員培訓，輔導研習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p> <p>(2)要求縣屬各級學校環境教育推廣人員，應於105年前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p>
	<p>4. 辦理機關環境教育推廣人員研習。</p>	<p>每年至少辦理1場機關環境教育推廣人員研習，提升環境教育人員</p>

			相關智能。
		5. 研議超額教師納入環境教育團隊進用之可行性。	擬定超額教師納入縣屬機關環境教育場域進用辦法，以解決現行縣屬機關環境教育場域人力不足問題。
(三)環境教育 志工招募、培訓及運用	1. 培訓環境種子教師。	要求各志工管理單位，每年至少辦理1場次志工種子教師培訓，將權管與環境議題相關之業務融入課程中，增進志工專業能力。	
	2. 培育社造人才、青年志工及導覽志主動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強化社區組織獨立自主永續營運。	每年至少辦理2場次社區相關環境教育人才培育課程，強化社區居民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與能力。	
	3. 加強推廣文化資產保存的觀念。	每年至少辦理1場次文化資產守護網-守護員培訓，加強文化資產保存推廣成效。	
	4. 志工之養成運用。	結合各單位之志工，相互整合運用，擴增志工服務層面，增進志工學習領域。	

<p>四. 拓展學習場域、強化營運管理</p>	<p>(一) 整合規劃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發展多元戶外環境學習活動與服務</p>	<p>1. 組成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專案輔導小組，規劃具有發展潛力之公部門場域，提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p>	<p>(1) 由本府參議擔任小組召集人，依各場域環境資源特色協助輔導規劃，及進行人員增能培訓。</p> <p>(2) 推動羅東運動公園環境教育中心為都會型環境教育中心，融入社會與自然領域科際整合的環境教育功能，討論以自然和諧觀點規劃公民活動場域之議題；並藉由場所之交通便利，吸引群眾參與「環境議題探討」、「城鄉環境變遷」及「公民環境意識」為主題特色的環境行動與技能，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推動環境教育事務。</p> <p>(3) 設置冬山河（森林公園）生態文化教育園區環境教育中心，發揮「河川溪流、污染與災害防制、文化遺產、農村社會、環境變遷、綠色經濟及環境治理」等主題特色的營運方針與培育環境知識、態</p>
-------------------------	---	--	--

			<p>度、技能及養成環境倫理價值觀的教育功能。</p> <p>(4)擴大宜蘭縣史館文化資產保存環境教育功能，提供在地歷史發展、文化發展脈絡、地方識別與認同等知識主題的教育功能，並指派專人負責推動。</p> <p>(5)設置仁山植物園環境教育相關設施與服務，以「低海拔次生森林生態」、「早期近山森林利用發展」、「各式主題特色庭園」以及「結合農村週邊產業」等為課程特色，增加自走式解說設施，以提升仁山植物園的環境教育認知、知識、行動經驗及管理功能。</p> <p>(6)設置南安國中為南方澳海洋教育中心，提供海洋生態、海洋產業、海洋史及海岸生態與人文相關之環境教育。</p> <p>(7)輔導未能發展成為</p>
--	--	--	--

			<p>認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仍極富環境教育意涵之公共場域（例：52甲濕地、清水地熱、蘭陽溪口與保護區等），開發成為環境教育知性旅遊景點。</p>
		<p>2. 持續協助已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之場域，發展多元之戶外環境學習活動與服務</p>	<p>(1) 強化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人力資源及營運管理設施。 (2) 強化台灣戲劇館人力資源及營運管理設施。 (3) 輔導利澤焚化廠進行教案擴增。 (4) 輔導及協助認證通過之民營場域提增環境教材規劃及經營能力。 (5) 提升蘭陽博物館在地多元的環境教育功能。</p>
		<p>3. 輔導鼓勵民間設置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發展多元之戶外環境學習活動與服務</p>	<p>(1) 鼓勵輔導本縣民間具備環境資源特色之休閒農場、社區或博物館舍提出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或設置環境教育自然學習中心。</p>

			(2)設置雙連埤國家級濕地之雙連埤生態教室為自然學習中心，發揮「湖泊生態保育、人與環境」等主題特色的營運方針，提供環境知識、態度、技能、價值觀及參與行動的環境教育功能。
	(二)整合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資源，建立伙伴關係。	整合具有特色之環境教育設施及觀光資源，建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之夥伴關係，串連、資源互享。	每年至少辦理2場次縣內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增能課程及經驗交流會議。
	(三)鼓勵輔導民間團體、企業、公民營事業單位發展環境學習中心	發展特色課程，融入環境教育元素，提供參訪者優質的環境學習機會。	開辦相關課程及訂定輔導機制，鼓勵學習及自我提昇場地環境品質及人員環境素養，開放提供民眾環境教育服務。
五. 發展課程結構、建置資訊系統	(一)課程規劃與發展	1. 研訂不同對象、類別之環境教育課程架構。	(1)對於國小低中年級、國小高年級及國中、高中職、公務員、教師、民眾(客家、原民、新住民、閩南...等)等不同學習對象之環境教育課程內容提供課程架構。 (2)辦理環境教材甄選活動。

	<p>2. 彙編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p>	<p>編撰環境講習共通科目教材與專業課程。</p>
	<p>3. 落實環境講習課程或教材融入各學習領域。</p>	<p>(1)發展各面向環境教育課程及教材，編製各年齡層數位環境教材。 (2)根據宜蘭自然環境資源特色，結合鄉土教育，規劃編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並符合教育部九年一貫的宜蘭縣學校環境教育課程綱要、結構設計與教案發展教材。 (3)發展全民防災教育課程。 (4)加強本縣原民鄉村之災害防救、水土保持及公害防治的防災、救災環境教育。 (5)發展生活教育低碳課程。 (6)在縣內環境教育的課程架構設計中，融入本縣內各族群（客家、原民、新住民、閩南...等）之多元文化與生活智慧環境教育課程教案。</p>
	<p>4. 辦理一級副主管以上新興【宜蘭環境治理】前瞻課</p>	<p>每年辦理 1 場次本府一級副主管以上人員相關研習，研討規劃本縣未來環境治理的使命與願</p>

		程。	景。
		5. 彙編社區營造及文化資產保存人才培訓研習手冊。	(1)於人才培訓時，推廣環境教育的重要性。 (2)每年辦理社區人才培訓課程，進行彙編研習手冊。
	(二)環境教育資訊系統建置及資源提供	建置、維護環境教育資訊系統。	建置宜蘭縣環境教育資訊網路平台，整合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環境教育人力資料庫、課程資料庫、活動與資源分享、交流資訊及本行動方案年度工作成果，建立環境教育夥伴關係及推廣網路。
六. 循序推動全民終身學習	(一)落實機關學校員工師生環境教育學習制度	縣屬機關、高中(職)以下學校、縣屬公營事業單位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所屬員工、師生，每年應完成至少8小時之環境教育學習時數(其中節能減碳相關課程不得少於4小時)。	(1)各機關學校應每年訂定當年度所屬單位環境教育計畫，將相關環境教育課程融入員工(教師)組訓教育、在職訓練及權管業務課程中。 (2)結合終身學習機制，訂定學習時數規範及獎懲機制落實執行。 (3)各學校應每年訂定當年度環境教育主題課程計畫，融入各學習階段、各學習領域課程中落實執行。

<p>(二)推動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p>	<p>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宜蘭綠卡)實施計畫。</p>	<p>分階段推動完成之： 第一階段(102.10起)-學生推動及公教人員示範推動期。 第二階段(107.7起)-全民推動期：宜蘭縣全體縣民。</p>
<p>(三)鼓勵全民、企業、社區、及各民間團體參與環境教育</p>	<p>1. 辦理地球環境相關節日活動。</p>	<p>(1)配合地球環境季及金秋環境日等重要環保節日，辦理系列環境教育活動。 (2)鼓勵縣轄內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於地球環境相關節日活動期間，配合辦理環境教育活動。</p>
	<p>2. 縣屬大型活動，融入環境教育學習課程</p>	<p>配合宜蘭國際童玩節、宜蘭綠色博覽會、溫泉節、客家桐家花季等大型活動，依活動宗旨及特色，融入相關環境學習議題活動。</p>
	<p>3. 辦理所屬業務相關之環境教育活動，提供民眾體驗環境資源保育、低碳生活、防災、社區文化等。</p>	<p>每年至少辦理2場次結合所屬業務之環境教育活動2場次。</p>
	<p>4. 鼓勵旅宿業參與環境教育活動。</p>	<p>輔導及鼓勵縣轄內合法旅宿業，與縣轄內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組成策略聯盟，或自行規劃環境教育套裝行程，開發生</p>

			態旅遊型態之環境教育課程。
七. 協調聯繫、建立夥伴關係	(一) 執行單位間協調聯繫	召開執行單位環境教育工作會議。	每年辦理 1 場次工作會議，由各單位主辦科長及主辦人員參加，檢討相關執行成果及加強機關間之協調聯繫、經驗交流及整合資源。
	(二) 與民間團體合作	1. 加強與縣內民間團體、社區組織的合作，建立夥伴關係，培育環境教育人才。	(1) 與縣內民間組織合作開授環境教育相關課程，培育人才，並發展夥伴關係共同推動環境教育。 (2) 與民間團體合作舉辦環境教育活動，透過活動傳達環境教育理念，及宣導環境教育相關資訊。
		2. 結合社區力量推動環境教育	(1) 輔導社區環境改造計畫，針對生活週遭環保問題提出解決方法，運用在地資源，營造清潔、舒適的生活環境。 (2) 辦理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協助績優的環保社區轉型為「環保小學堂」，作為社區、學校及全民環境學習的場所。 (3) 辦理社區生活總體營造計畫，輔導社區營造環境特色及培訓在地環

			境解說人力。 (4)協助本縣原民鄉社區推動文化及環境的改造計畫。
		3. 透過【農村再生】計畫，提升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及農村社區環境教育內涵。	辦理水土保持戶外教室及農村社區環境改造計畫。
		4. 透過相關計畫、活動及相關管道傳達環境教育理念。	辦理農田生態、農村生活教育推廣計畫。
八. 促進區域合作、發展學術交流	(一) 加強與縣市政府及環境機構的合作關係	1. 加強縣府內各局處的合作關係	透過環境教育審議會專家學者、或民間組織與縣府各局處展開協商，擇定優先急迫性之低碳永續環境議題，作為跨局處共同發展以議題為本的環境教育的議程、研究主題、課程方案、解決問題行動方案，並展開行動，定期追蹤檢討。
		2. 加強與其他縣市政府合作關係。	每年帶領各執行主管(辦)人員參訪績優環境教育縣市政府及環境教育場域，交換及分享環境治理心得。
		3. 積極參與國際性環境教育	積極參與區域性及國際性的環境相關活動，促

		活動。	進區域、國際交流，提升縣民環境教育素養與國際視野。
		4. 積極參與東部區域型地方環境教育學術交流與專業參與。	鼓勵縣內大學與其他縣市大學環境教育中心、機構，成立區域型環境教育策略聯盟與平台進行研究、學術交流與地方環教諮商服務、專業人才培育之合作。
	(二) 舉辦環境教育發展各式型態的論壇、精進座談會或工作坊	結合產官學之術研究及與民間團體、企業機構的合作，舉辦環境教育相關研討會、論壇或工作坊。	(1) 針對宜蘭環境教育議題，邀請相關產官學及民間團體舉辦學術研討會、精進論壇或工作坊，促進交流合作，提供解決地方環境問題的參考，及作為下階段本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研訂檢討之參考。 (2) 每4年辦理1場次。
九. 違規講習、加強環境教育	辦理環境講習	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辦理環境講習。	定期通知違反環保法規或自治條例罰鍰超過5千元者，進行環境講習。
十. 輔導與獎勵	(一) 補助辦理環境教育	1.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助要點」。	每年於環境教育基金編列補助款項，鼓勵本縣轄內之政府機關、公私立學校及認證通過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申請環境教育專案補助計畫，經審核通

			過即予補助執行推動環境教育。
		2. 鼓勵社會團體辦理環境教育。	於每年辦理之「全縣性社會團體會務工作講習會」中，加入相關環境教育主題課程。
		3. 補助社區團隊參與社區營造及進行社區資源整合工作。	補助社區參與社區營造，及進行資源整合工作。
		4. 辦理文化資產區域環境整合計畫。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每年至少1件。
	(二) 獎勵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獎獎勵辦法」。	以評審方式，遴選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設籍本縣之自然人、機關(構)、事業、學校、法人或非法人團體，並頒發宜蘭縣環境教育獎。
十一. 考核評鑑	辦理環境教育執行績效檢討評鑑	1. 辦理學校、機關推動環境教育執行成果考核及輔導。	(1) 定期督導學校，檢視環境教育執行情形並檢討改善。 (2) 將環境教育執行成果，列入宜蘭縣國民中小學各年度環境教育考評實施計畫、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校園做環保實施要點及宜蘭縣各級機關推動辦公室做環保實施要點之

			<p>考核項目。</p>
		<p>2. 環境教育業務成果整合及檢討。</p>	<p>(1) 各執行單位每年定期提報推動成果報告及縣級計畫績效研考監測制度與表格，填報資料，並定期檢討。</p> <p>(2) 縣屬學校每年定期提報推動成果報告及縣級計畫績效研考監測制度與表格，填報資料，並定期檢討。</p> <p>(3) 建立系統化之監測、評鑑用之資料庫，收錄全縣屬學校，短期各年度與中程推動成果於網路上，並加以統計分析，作為教育部年度環境教育業務統合視導之準備。</p>
		<p>3. 定期辦理宜蘭縣民之環境素養調查，自行發展國民與學校環境素養調查工具，建立環境素養之基準線。</p>	<p>(1) 每2年進行學生環境素養普查1次，以監測環境教育執行對學生環境素養的提升程度。</p> <p>(2) 每4年對縣內社區進行環境素養調查1次，採分區或分期方式進行。</p>

肆. 執行現況及績效

本縣 103 年度的環境教育推動事項及執行成果依據此行動策略方案說明如下：

一、建制法規、擬定政策：配合中央主管機關研修環境教育法相關配套法規及研訂(修)本縣環境教育相關配套法規與政策。執行成果包括：

- (一)為審議、協調及諮詢本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促進轄內環境教育實施與發展，依環境教育法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於民國 99 年 10 月 6 日府授環綜字第 0990026073 號函發布施行「宜蘭縣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並因應推動現況，於民國 100 年 10 月 13 日府授環綜字第 1000060092 號函修正本要點。
- (二)為推動環境教育，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提升民眾環境倫理與責任感，以達到永續發展。依環境教育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於民國 99 年 12 月 9 日府秘法字第 0990178530B 號令發布施行「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並因應推動現況，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14 日府秘法字第 1000175782-B 號令及民國 100 年 11 月 14 日修正本辦法。
- (三)為推動環境教育，並加強環境教育基金補(捐)助款之有效運用，提升縣民環境素養，特依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於民國 100 年 11 月 8 日府授環綜字第 1000062931 號函發布「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捐)助要點」，並因應推動現況，於民國 103 年 1 月 6 日府授環綜字第 1030000542 號函修正本要點。
- (四)為獎勵推動環境教育績效優良之縣內機關(構)、事業、學校、法人及設籍或自然人，設立宜蘭縣環境教育獎，於民國 101 年 8 月 21 日府秘法字第 1010129274-B 號令發布「宜蘭縣環境教育獎勵辦法」，並因應推動現況，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7 日府秘法字第 1030030636-B 號令修正本辦法。
- (五)為培養民眾環境素養，並提升各類大型活動之環境友善度，特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訂定「宜蘭縣大型活動環境友善度管理指引」，要求規劃辦理大型活動之機關、學校應就活動屬性，將環境友善度指標列入活動計畫執行事項，及納入委託契約或大型活動申請(補助)案審核之依據，並自我檢核，以及提

供本縣轄內民間團體及公司行號作為辦理大型活動之參考。

- (六)候用校長於行政實習期間，由教育處安排相關實習課程，含學校整體環境規劃、童軍木章程訓練期間，受有環境教育意涵之課程，如露營技巧、戶外安全、障礙旅行、探索教育、童軍與環保等；另有環境教育基本研習時數 8 小時。
- (七)本府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e學中心」組裝「環境教育」8小時，並嚴格要求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務必完成本項課程。
- (八)辦理 2 場次宜蘭縣 104 年環境教育主軸議題專家諮詢會議：於 6 月 26 日及 7 月 25 日，邀請江漢全教授、汪俊良輔導員、林銀河理事長、陳伯杰牧師、陳永龍助理教授、梁明煌副教授、黃怡芬秘書、黃建榮校長、張捷隆縣政顧問、人禾環境倫理發展基金會劉冠妙執行長等人，就本縣環境教育政策及 104 年環境教育議題發想，達成以下共識：



召開宜蘭縣104年環境教育主軸議題專家諮詢會議

二、穩定基金來源，妥善管理運用：設立本縣環境教育基金，提供穩定財源及妥善管理及運用基金，辦理環境講習、人員訓練、教育活動、課程發展、研究、國際合作及補助民間推動環境教育。執行成果如下：

- (一)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辦理情形：依「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設置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1 人，主任委員由縣長兼



召開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議

任；副主任委員由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其餘委員 9 人由本府教育處處長、具有環境、教育專長之學者、專家 6 人及登記立案之民間團體代表 2 人擔任。

- (二)103 年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於 6 月 12 日、12 月 30 日召開二次定期會議，並於 9 月 24 日召開 1 次臨時會議。主要審議年度基金預、決算及環境教育補助計畫及補助計畫成果審查，並對基金運用方式提出建言。
- (三) 103 年度環境教育基金收支：103 年度環境教育基金來源計新台幣 18,992,278 元整，基金用途計新台幣 19,450,806 元整，本期短絀新台幣 458,528 元整，期初基金餘額新台幣 11,579,531 元對，期末基金餘額新台幣 11,121,003 元整。

年度	100 決算	101 決算	100 與 101 比 較增減	102 決算	101 與 102 比 較增減	103 決算	102 與 103 比 較增減
環境保護基金提撥	10,655,392 空污基金 5% 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5% 廢棄物回收工作變賣所得 10% 環保罰鍰 5%	20,140,001 空污基金 5% 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5% 廢棄物回收工作變賣所得 10% 環保罰鍰 5%	89%	10,254,081 空污基金 8% 廢棄物回收工作變賣所得 10% 環保罰鍰 5%	-49%	15,324,607 空污基金 11% 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 11% 廢棄物回收工作變賣所得 10% 環保罰鍰 5%	49%
利息收入	7,169	45,372	533%	54,017	19%	64,985	2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1,058,956	2,823,833	167%	3,138,822	11%	3,584,686	14%
小計	11,721,517	23,009,206	96%	13,446,920	-42%	18,974,278	41%
其他收入	0	0		0		18,000	
合計	11,721,517	23,009,206	96%	13,446,920	-42%	18,992,278	41%

102-103 年度環境教育基金支用項目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元

科目	102 年決算			103 年決算		
	決算數	占年度(該項)總支出%	與上年度比較增減	決算數	占年度(該項)總支出%	與上年度比較增減
環境教育計畫	7,964,772	100%	-57.7%	19,450,806	100%	144.2%
(一)環境教育	4,558,972	57.2%	-68.9%	9,511,856	48.9%	108.6%
服務費用	3,287,062	72.1%	161.5%	1,400,400	14.7%	-57.4%
專業服務費	3,287,062		161.5%	1,400,4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271,910	27.9%	-90.5%	8,111,456	85.3%	537.7%
捐助、補助與獎助	841,910			7,931,456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獎勵費用	430,000			180,000		
(二)一般行政管理	3,405,800	42.8%	-18.4%	9,938,950	51.1%	191.8%
用人費用	497,812	14.6%	-3.9%	572,570	5.8%	15.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38,846			406,896		
超時工作報酬	18,100			25,000		
獎金	50,862			50,862		
退休及卹償金	20,328			24,408		
福利費	69,676			65,404		
服務費用	2,263,186	66.5%	-26.1%	8,686,300	87.4%	283.8%
郵電費	10,000			9,000		
旅運費	68,166			98,302		
印刷裝訂及廣告費	2,177,040			3,596,75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650			1,200		
一般服務費	2,330			4,981,043		
材料及用品費	96,456	2.8%	326.8%	98,983	1.0%	2.6%
用品消耗	96,456			98,98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	0.0%	-100.0%	-	0.0%	
購置固定資產	-			-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30,000	15.6%	0.0%	530,000	5.3%	0.0%
分擔	530,000			530,000		
其他	18,346	0.5%	-6.4%	51,097	0.5%	178.5%
其他支出	18,346			51,097		

103年環境教育基金用途各項挹注經費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次	挹注經費	比例
一、辦理環境講習	9,000	0.05%
二、辦理環境教育宣導及活動	7,213,350	37.09%
三、編製環境教育教材、文宣及手冊	470,000	2.42%
四、進行環境教育研究及發展	536,000	2.76%
五、推動環境教育國際交流及合作	1,968,721	10.12%
六、補助環境教育設施或場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2,884,583	14.83%
七、補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	53,616	0.28%
八、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計畫	2,627,030	13.51%
九、訓練環境教育人員	767,718	3.95%
十、其他與環境教育推展相關事項	2,920,788	15.02%
合計	19,450,806	100%

三、健全組織、培力人才：

(一)本行動策略的相關工作項目包括：

1. 設置宜蘭縣環境教育審議會。
2. 指定環境教育推廣單位或人員，負責推動制訂法規、行動方案、執行計畫及辦理獎勵評鑑。
3. 加強各機關、學校環境教育推廣人員培訓，以提升計畫執行能力。
4. 縣屬各級機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

財團法人，指定人員推動環境教育，其中學校所指定之人員，應於105年前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5. 縣屬各級機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及本縣環境教育目標，擬定環境教育年度計畫，並據以執行。
6. 各機關應就工作執掌，積極招募、訓練、運用與管理所屬環境教育志工，並合作運用。
7. 開辦學校、社會及產業等各類型環境教育種子教師研習課程，培育教師及志工的環境教育專業素養，並協助學校、社會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8. 研議超額教師納入環境教育團隊進用。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環境教育審議會辦理情形：置召集人1人，由本縣縣長兼任，副召集人1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委員9人由本府教育處處長、具有環境、教育專長之學者、專家6人、登記立案之民間團體代表2人。



召開環境教育審議會

2. 於6月12日、12月30日召開二次定期會議，並於9月24日召開1次臨時會議。針對本縣102年環教工作成果及103年環教重點計畫提出建言，並確定104年宜蘭縣環境教育發展主軸議題為「耕地保護」。
3. 環境教育志工培訓情形：因應本縣各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的環境教育(學習)中心的成立，並配合104宜蘭綠色博覽會等活動之舉辦，鼓勵有意願擔任之環境教育志工，透過環境教育課程訓練，提升其環境教育知識及技能。

(1) 志工培訓：本府各單位就工作執掌，積極招募、訓練、運用與管理所屬環境教育志工，並合作運用。

- I. 11月23日辦理1場環境教育志工培訓課程，計20位環教志工參訓，課程內容包含基礎訓練課程(由各學員上網台北e大學習網上課12小時並經認證)及特殊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包括「環境教育活動設計」、「環境現況-有機農業」、「環保酵素/環境保護」等)。



環境教育志工培訓

II. 103.11.22-103.11.23 辦理守護綠光志工團組訓，並納入12小時環境教育課程。

III. 辦理「我是植物小嫻姆」校園綠美化推廣計畫，培訓近60位綠繪本故事媽媽。

IV. 辦理遺址巡查之守護員培訓，針對宜蘭縣遺址巡查監管進行志工培訓，室內課程3場次，田野踏勘10梯次。

V. 辦理「2014宜蘭公立博物館志工聯合訓練課程」，於5月至7月及9月至11月間，提供歷史、族群、水利與水資源等6堂課程，深化在地歷史與環境教育、強化導覽志工之歷史認識。計約400人次參與。

VI. 辦理「2014宜蘭地方史編修研習營」，

於8月13至15日間邀請地方史料採集及編修之專家講授7堂課程，招收社區工作者、地方文史工作者、縣籍教師、研究生與大學生、博物館志工等身分學員共51名。

(2)環境教育志工運用：2014宜蘭綠色博覽會環境教育創意設置展區環教解說員，共計服務51天/場，計約服務10萬人次以上。並運用綠繪本故事媽媽志工能量，受理預約參訪團體解說導覽服務88場共計6,258人次，每周六1-2場次綠化教室活綠DIY活動。

8. 辦理本縣高中(職)以下學校教師研習「103年環境創意教學工作坊〈綠繪本〉在環境教育的創發教學應用」：9月17日、18日於宜蘭縣教師研習中心及芳香植物博物館進行課程，課程內容如下：

- 當綠繪本遇見環境教育--1. 認識綠繪本
2. 綠繪本教學設計與示例
- 綠繪本DIY快樂玩
- 環教設施場所戶外學習--芳香植物博物館
- 綠繪本習作作品分享



綠博環境教育志工培訓



2014宜蘭綠博環境教育志工參與解說工作



手做綠繪本



手做綠繪本成果發表



香草菲菲 DIY 課程教學成果

9. 辦理環境教育專責人員培訓課程：

(1) 為推廣環境教育，輔導環教法第 19 條規範對象所屬推廣環境教育人員辦理環教法相關工作，以循序漸進教學方式，使參加人員認識環境教育內涵，學習機關環境教育操作推廣實務，並培育環境教育種子教師，於 7 月 13 日及 2 月 25 日辦理 2 場特辦理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系統操作輔導說明會培訓 96 人，及環境教育資訊管理系統操作說明會培訓 150 人。

(2) 8 月 18 日、20 日、22 日辦理 1 場環境教育推廣人員環境教育研習活動培訓 41 人。課程採 3 天三階段方式研習，以進階學習方式，瞭解環境教育意涵及具體作法，課程內容包括「環境教育概論和多元環境教育學習資源」、「宜蘭縣環境教育執行方案與執行策略探討」、「環境教育管理系統



操作解說暨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簡介」、「環境教材製作增能課程-照像技巧入門」、「資源共享-環境教育好伙伴」、

公民咖啡館-環境議題討論

公民咖啡館-環境議題討論，及環境教育戶外學習-木頭電線桿打造的古早味農庄-嘉義縣新港鄉頂菜園、利澤焚化廠。

10. 整編本縣環境教育輔導團，規劃依團務項目之諮詢協助、教學活動、研發創新、組織運作、檢視回饋等辦理學校環境教育事務。
11. 環境教育輔導團每年於暑期定期舉辦 24 小時環教人員認證研習課程。
12. 執行本縣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認證精進行動，針對指定人員未取得環教人員認證，擬定「宜蘭縣政府所屬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認證精進行動方案」，輔導學校人員儘速取得認證。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縣學校取得認證率為 54%，完成年度自訂目標值。列管學校取得環教人員目標值：103 年底前 45%，104 年底前 100%。
13. 訂定本縣商借所屬學校教師相關規定，倘未來有教師超額無法遷調至各校時，將視實際需要商借至輔導團或相關工作場域以支援環境教育工作之推動。
14. 輔導環境教育人員取得認證：培育本縣環境教育人力與師資，增進本縣環教設施場所環境教育人員素養，連續 2 年已開設 5 班，培訓 157 人：
 - (1) 協調環境教育機構中央大學至本縣開設環教認證課程：
 - 開課日期/上課地點：103.3.31-103.4.24/宜蘭大學。
 - 參訓對象：本縣轄內申請環教設施場所認證單位及對環境教育有興趣者。
 - 參訓人數：45 人(36 小時核心課程班 12 人；126 小時自然保育訓練班 33 人)。
 - 申請認證現況：已取得認證 32 人(占 71%)，申請中 9 人，尚未送審 4 人。
 - (2) 補助參訓者學費：補助參訓學員學費每位新台幣 3,500 元，計 15 萬 7,500 元整。



參訓學員上課情形

四、拓展學習場域、強化營運管理：

(一)根據本縣環境教育資源特色，整合規劃縣內機關所屬具有特色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單位及館舍，提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或發展多元之戶外環境學習活動與服務，並強化營運管理，形塑【宜蘭是一座環境學習城市】的願景：

1. 輔導鼓勵民間機構轉型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發展多元之戶外環境學習活動與服務，並強化營運管理。
2. 輔導相關機構設立環境教育機構。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至民國 103 年底，本縣設置、輔導及協助設立的环境教育設施場所共有 9 處場域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和环境教育機構 1 處。名單如下：

103 年宜蘭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環境教育機構場域表

序號	設施場所名稱	管理單位
1	深溝水源生態園區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區管理處
2	羅東自然教育中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羅東林區管理處、人禾環境倫理基金會
3	武荖坑風景區	宜蘭縣政府
4	宜蘭縣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	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	台灣戲劇館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6	頭城農場	頭城農場
7	芳香植物博物館(香草菲菲)	財團法人太陽湖文教基金會
8	蘭陽博物館及溼地	宜蘭縣立蘭陽博物館
9	宜蘭縣無尾港環境學習中心	社團法人宜蘭縣蘇澳鎮港邊社區發展協會
10	國立宜蘭大學環境教育中心(環境教育機構)	國立宜蘭大學

2. 組成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團，舉辦 4 場工作坊，輔導 21 處場所規劃環境教案，完成 8 處送件申請。

場次	內容	主題
第一場 103.1.8	宜蘭縣環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團隊媒合工作坊	認證辦法說明及管理規劃及課程方案撰寫與發想
第二場 103.2.12-103.7.30	到訪個別輔導	輔導團師資個別到場輔導
第三場 103.4.29	檢視單位教案工作坊	輔導場所申請認證營運策略檢視
第四場 103.6.20	申請認證模擬工作坊	輔導環教設施場所申請認證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團-第一場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團-第二場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團-第三場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團-第四場

3. 鎖定特定場所積極輔導認證：

- (1) 推動羅東運動公園成為都會型環境教育中心，積極輔導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域認證。
- (2) 於蘇澳南安國中已成立「宜蘭縣海洋教育資源中心」。
- (3) 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由3位教師及2所學校專責環教中心管理及維護，並由教育處協助行政事務推動。
- (4) 大湖國小雙連埤生態教室以特過計劃案，委託荒野保護協

會宜蘭分會經營管理，設置生態解說廊道、蝴蝶花廊及水生植物展示池等，提供民眾參觀及生態解說學習，103年度新建置蛙類棲地、雙連埤解說地形示意圖等。103年度計有 9,141 人次使用該教室，12 梯次校外教學，20 場工作假期及 73 場免費導覽。104 年度將仍委託荒野保護協會經營管理，刻正申請該生態教室之環境場域認證，以發揮「湖泊生態保育、人與環境」的特色。

- (5)設置冬山河(森林公園)生態文化教育園區環境教育中心，發揮「河川溪流、污染與災害防制、文化遺產、農村社會、環境變遷、綠色經濟及環境治理」等主題特色的營運方針，與培育環境知識、態度、技能，及養成環境倫理價值觀的教育功能，預定 104 年 6 月開園。

4. 防災教育課程：

- (1) 4 月 25 日於縣府文康中心及羅東圖書館辦理鄉(鎮、市)及村(里)長災害防救基礎教育訓練。
- (2) 8 月 30 日於梅洲社區辦理成果發表及綜合演練。
- (3)103 年度辦理防災社區宣導，加強宣導社區防救災避難疏散及收容安置知識，計 110 場。
- (4) 6 月 4 日及 6 月 12 日分別於大同鄉公所及南澳鄉公所，辦理災害防救兵棋演練。
- (5) 8 月 30 日於丟丟噹公園辦理「安心防震」宣導活動，向民眾、社區宣導各項防災知識。
- (6)103 年輔導宜蘭市梅洲社區辦理防災宣導專案，協助社區強化自主防災能力，由社區、民間團體等參與。

五、發展課程結構、建置資訊系統：

(一)本行動策略的相關工作項目包括：

1. 規劃以「宜蘭綠活、世代福祉、環境正義、永續發展」為主軸之環境教育學習綱要，以增進縣民「覺知、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行動」為目標，以本縣在地環境主題特色為依據，依學校、社會及產業對象建構本縣環境教育課程綱要、結構，並研訂分級、分類學習重點內容、設計課程方案。
2. 結合鄉土教育，規劃編寫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並符合教育部九年一貫的本縣學校在地化環境教育課程綱要、結構設計與教案發展教材。
3. 規劃適宜之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
4. 利用現有終身學習及主管、員工培訓制度推動環境教育。
5. 加強環境教育相關學術研究，彙編環境教育之課程、教材及編製

媒體影片與文宣，提供全民便捷資訊服務。

6. 將本縣轄內各族群（客家、原民、新住民、閩南等）之傳統文化與生活智慧納入環境教育課程教案中。

7. 建置本縣環境教育資訊網，提供環境教育認證、課程、教材、講師群、場域、服務、活動及研究成果等資訊。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編製環境教材擴大學習領域：

(1)辦理宜蘭縣環境教育在地特色電子教材甄選活動：鼓勵創作宜蘭在地特色環境電子教材，置於宜蘭縣環教網站分享，提昇閱讀者對宜蘭在地環境之認識

• 辦理期間：103.1.14-103.6.30。

• 獎勵：入選作品等級及使用費（稿費）。

「特優」1名、獎金3萬元、獎狀乙幀。

「優等」3名、獎金1萬元、獎狀乙幀。

「佳作」6名、獎金5仟元、獎狀乙幀。

• 投稿34件，初審淘汰8件，得獎12件，特別獎1件，參加獎勵13件。

宜蘭縣環境教育在地特色電子教材得獎作品

獎項	獎金	參賽主題	獎項	獎品 聯勸 禮券	參賽主題
優等獎	10,000	宜蘭親像一首歌	參加獎	300	龜山島
優等獎	10,000	一樣礁溪，兩樣情	參加獎	300	梅花湖&仁山植物園
優等獎	10,000	獨角仙生態觀察	參加獎	300	台灣地方風采--宜蘭龍潭湖風景區
優等獎	10,000	阿爸的味道	參加獎	300	體驗內城社區
佳作	5,000	消失的柯林好水	參加獎	300	羅東林場環境保衛戰
佳作	5,000	宜蘭河深度報導 史地篇	參加獎	300	GOGO 宜蘭黃金城
佳作	5,000	宜蘭河深度報導 未來篇	參加獎	300	三星上將青蔥翠綠 挺拔
佳作	5,000	師法自然之祥語 有機農場	參加獎	300	二湖鳳梨酥 創新與 傳統結合
佳作	5,000	22度C 愛上蘇澳	參加獎	300	水資源保護與濕地 的關係
佳作	5,000	生物防治之與蚊 共舞	參加獎	300	用腳走出來
佳作	5,000	大進嘻遊趣	參加獎	300	走在家鄉海之濱

佳作	5,000	頭城農場之梗枋南溪的故事	參加獎	300	梅花湖休閒農場探索體驗教材
參加獎	聯勸禮券 300	伊佑 Iyo 部落文化探索	特別獎	300	宜蘭縣利澤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環境教育之環保、節能與永續發展教材



宜蘭縣環境教育在地特色電子教材頒獎



在地特色電子教材

2. 編撰宜蘭在地環境電子教材：

- (1) 介紹宜蘭的文化、產業、自然、地理特色：宜蘭小百科
<http://blog.ilc.edu.tw/blog/blog/9536>。
- (2) 探索聚落的歷史與人文：噶瑪蘭水路電子教材
<http://blog.ilc.edu.tw/blog/blog/9611>。
- (3) 介紹武荖坑溪自然環境生態：武荖坑溪環境教育影片
<http://www.ilepb.gov.tw/EPBFlash/Max.aspx?id=20>。
- (4) 介紹宜蘭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特色：回到美樂
<http://www.ilepb.gov.tw/EPBFlash/Max.aspx?id=23>。
- (5) 寓教於樂，於數位遊戲中探索武荖坑園區的動、植物生態：武荖坑的奇幻旅程 <http://wlkgame.ilepb.gov.tw/>。

(一)介紹宜蘭的文化、產業、自然、地理特色--宜蘭小百科
<http://blog.ilc.edu.tw/blog/blog/9536>

(二)探索聚落的歷史與人文--噶瑪蘭水踏電子教材
<http://blog.ilc.edu.tw/blog/blog/9611>

網路教材
電子書



(三)介紹武荖坑溪自然環境生態--武荖坑溪環境教育影片
<http://www.ilepb.gov.tw/EPBFlash/MaX.aspx?id=20>

(四)介紹宜蘭縣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特色--回到美樂
<http://www.ilepb.gov.tw/EPBFlash/MaX.aspx?id=21>

影片
教材

綠博環教館增設體感互動遊戲





3. 針對不同學習階段發展「噶瑪蘭水路系列-少年噶瑪蘭文化之旅課程」、「海洋教育」、「戶外教學系統觀摩組」等專案計畫，目前持續發展中，以期建置更完整的內容。
4. 各校已將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融入各校生活、自然、社會綜合等學習領域中。
5. 建置本縣環境教育輔導團網路平台 <http://blog.ilc.edu.tw/blog/blog/5795>，網站內提供本縣推動環境教育成果、資源分享、推廣交流等資訊。
6. 建置宜蘭縣環境教育網站，提供宜蘭縣環境教育資源查詢、環境教育資訊交流、相關環境網站連結之網路服務平台。



六、循序推動全民終身學習：

(一)本行動策略的相關工作項目包括：

1. 要求縣屬各級機關、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永續發展之內涵，訂定環境教育計畫，所屬員工及師生每年並完成至少8小時(含節能減碳教育4小時)以上之基礎環境教育。
2. 以推動本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和鼓勵參與環境議題方式，吸引社會各面向的人民及企業、民間團體等，積極自主參與環境學習及籌措行動組織。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推廣「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為使更多民眾認識「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及鼓勵民眾踴躍參與，爰訂定學習獎勵計畫，期能促使民眾重視環境並採取行動，型塑學習型社會。
 - 獎勵對象：一般民眾。
 - 內容：於「故事宅集便-二手市集」設置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攤位，
 - 現場上網註冊開啟個人終身學習護照，現場開通者致贈宣導品：6/14、7/12、8/9、9/13、10/11、10/19、11/8。

- 註冊成功並完成至少 1 小時環境教育學習課程者，於 7/12、8/9、9/13 至攤位領取獎勵品。
- 註冊成功並累計完成至少 10 小時環教學習課程者，於 10/11、11/8 日至攤位領取環保餐具乙份。
- 辦理 7 場次完成上網註冊數約 150 人；達成有效護照數約 120 人。



「故事宅集便-二手市集」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會員登入攤位

2. 輔導環教推廣人員熟悉操作環教終學系統：

- (1) 1 月 13 日及 9 月 25 日辦理 2 場次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系統操作輔導說明會。
- (2) 10 月 31 日 2 場次、11 月 6 日共辦理 3 場次環境教育系統電腦實務操作研習班。



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系統操作輔導說明會

3. 本府所屬公教人員環教學習獎勵制度：訂定 103 年宜蘭縣教職員工參與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護照獎勵計畫，環境教育學習時數達 40 小時以上予以嘉獎 1 次，達 70 小時以上予以嘉獎 2 次。103 年至 10 月 31 日止，縣屬單位公教人員有效護照率達 29%，計 123 人敘嘉獎 1 次，53 人計嘉獎 2 次，共計 176 人敘獎。於 103 年 10 月 31 日前達成有效護照，獲環保香皂乙個，計發出 1,846 個。
4. 於 103 年 11 月啟動第一階段試辦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宜蘭綠卡」，規劃以「認證核定」的護照機制，透過生

活習慣之養成、消費行為的選擇、生態旅遊的體驗、正向環境行動的參與，落實低碳生活，進而推展至全體縣民，將綠色生活環境行動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宜蘭縣環境教育電子護照《宜蘭綠色生活卡》

訂定累積綠幣獎勵回饋措施，鼓勵縣民於日常生活行動中實現綠色價值
從學校及家庭生活為起點，拓展至社會行動，落實綠色生活行動

(一) 訂定19項可作的認證行為，以積分兌換方式鼓勵參與，促使養成綠色生活習慣



(二) 分階段漸進式

- 第一階段(試辦期)：103.9.1-105.7.31
- 參與對象：宜蘭縣高中職、國中、國小學生及宜蘭縣政府所屬公教人員
- 第二階段全民推動期：105.8.1起
- 參與對象：宜蘭縣全體縣民

(三) 結合現有卡片，具RFID卡功能
卡片皆適用



(四) 首次發行宜蘭綠卡15,000張



(五) 綠色行動獎勵措施

- 每年6月綠幣兌換獎品：
 - ✓線上兌換。
 - ✓競標。
 - ✓抽獎。
- 教師可將綠幣點數轉予學生作為課業鼓勵。
- 獎品內容：本縣環教設施場所體驗券、綠博及童玩節門票、環保標章清潔用品、聯勸愛心禮券、文具用品等。





5. 配合地球環境季及金秋環境日等重要環保節日，共辦理 7 項環教活動：

103. 4. 22	地球環境季環境體驗年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計畫 —環教場所趴趴 GO
103. 4. 21-103 . 4. 25	地球日幸福宜蘭一起坐下來、繫上黃絲帶
103. 5. 24	地球環境季環境體驗年-大手牽小手二手市集 活動
103. 6. 8	世界海洋日環境教育活動
103. 6. 14	2014 世界環境日環境體驗年「綠色消費與生活 推廣」活動
103. 6. 21	103 年地球環境季環境體驗年環境教育探索漫 遊
103. 11. 1	宜蘭縣 103 年金秋環境探索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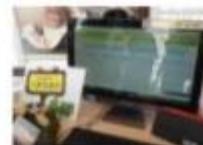


6. 每年「全國客家日」天穿日活動主題均呼應神話「天空穿孔」的故事、學習女媧煉石補天的慈悲、及客家勤儉的智慧，藉由簡約減碳的行動，仿效女神愛護大地、守護地球之心，「把天補起來」，讓地球恢復元氣。
7. 以 103 年 10 月 15 日府人考字第 1030168721 號函修訂本府環境教育計畫，訂定本府公務人員環境教育學習時數規範及獎懲機制，並於 104 年執行。
8. 3 月 29 日至 5 月 18 日辦理 2014 宜蘭綠色博覽會，呈現健康身心靈的綠活主張，期待每一個人在綠色博覽會的活動中，認識到土地的新價值。



(二)開設環境學習護照。

遊客可利用悠遊卡或借用綠博低碳學習護照於指定學習場區刷卡取得環境教育學習時數。



(三)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體驗課程。

- 環境教育中心於綠博期間推出週間預約課程與週末主題活動，週間戶外教學體驗課程上、下午各1場次，週末主題活動上、下午各2場次。
- 串聯國內環境教育夥伴團體共同辦理系列假日主題活動，共計10個單位參與。



9. 103 年台灣戲劇館環境教育課程活動，包括免費及付費課程，總計執行「戲曲探索之旅 1」，8 梯次，38 人；「戲曲探索之旅 2」，8 梯次，290 人；「相招來弄布袋戲」，11 梯次 288 人；「大家來扮歌仔戲」，10 梯次 297 人。合計 37 梯次，913 人參與。
10. 11 月 1 日至 11 月 23 日辦理【綠色奧斯卡-野望影展在宜蘭】，共 11 場次。

- 拓展宜蘭地區民眾在生態環境面向之國際視野
- 結合宜蘭環境學習中心共同推動環境教育主題
- 運用國際主題影片強化對在地環境教育主題之關切



11. 辦理 2014「宜蘭好食光」環境教育創意設計徵選：響應世界糧食日之環境教育活動，落實生活減碳教育行動，創意設計作品數位化，利用網路及數位媒介作為環境資訊及教育流通管道，推廣本縣致力生產「良食」及達到環境永續之目標。平面設計組 64 件參賽 9 件獲獎。四格漫畫組 12 件參賽 7 件獲獎。



平面設計組			
優選	宜蘭自得	感謝有你	食在地，最經濟
佳作	食在好環保	時光·食光	宜蘭好意食
	芳香四宜，宜猶未盡	食在好健康	食在好幸福



四格漫畫組			
特優	有幾個食年？		
優選	食化論	一家一菜園，跟食物愛在一起	真食*手作
佳作	食在好環保-低碳飲食	飄香傳情宜蘭	跟著節氣飲食



12. 辦理「尋找拾荒者的身影」環保教育攝影暨作文比賽：鼓勵民眾走向戶外，認識周遭的人、事、物與生活環境，進而激發對環境的關注與熱情，作為後續環境教育推廣紮根的助力。

- 活動期間：103.10.1-103.11.15。
- 藉由影像與文字紀錄，將「拾荒者印象」重新聚焦於世人眼前，透過鏡頭、筆墨的雙重交匯，訴說潛藏這些人們背後的生命故事，促進大眾思考他們在社會中的功能，瞭解其在環境保護所扮演的角色及重要性。
- 得獎作品將編輯出版。
- 攝影組 10 件參賽，2 件獲獎。
- 作文組 195 件參賽，32 件獲獎。

攝影組	
銀牌	休息片刻



作文國、高中組					
特優	阿通伯給我的啓示				
優等	尋覓印象	地球的守護者-就是你和我			
佳作	幸福城市的環保推手-拾荒者	從一個拾荒者的背影說起	拾荒的定義		
	那抹批著一身夜色的身影	在廢物堆築起生活-拾荒者			
	拾荒的追尋與省思	「拾」起地球的健康	遇見，那抹拾荒者身影		
入選	拾荒者給我的省思	拾荒者的背影	幸福的拾荒者		
	拾荒印象	踏在雲彩上的拾荒者	他說		
	家園的守護者				
作文國小組					
特優	小華的眼淚				
優等	拾夢者	尋找拾荒者的身影			
佳作	拾荒者的身影	道路行動清香	拾荒者速寫	神聖而重要的 環保天使	值得敬重的環 保尖兵
	遇見拾荒者	生活中的糞金龜	拾荒者的背影	拾荒者的身影意象	有你真好
入選	拾荒者				

13. 補助社區大學環境教育課程推展計畫：培訓 183 名學員，期於友善耕作、自然生態環境關懷等面向有更深入之做為，成為宜蘭縣推展環境教育的生力軍：

(1)與本縣羅東及宜蘭社區大學合作開設 11 門環境課程，採全額補助學費方式，以深化環境教育，提升學員環境素養與對環境的認識。計 3 學分課程 7 門，2 學分課程 4 門，補助經費 437,600 元整。



社區大學公民素養週活動主題「我們的宜蘭正在消失中?!」

(2)社區大學公民素養週活動主題「我們的宜蘭正在消失中?!」，由本府環保局長、地政處長等人與談農地保護及蘭陽溪水質保護問題。

14. 辦理 103 年幸福宜蘭環保智慧王挑戰賽：10 月 21 日至 22 日於宜蘭縣凱旋國民小學視聽中心進行比賽，參賽人數共 515 人。



103 年幸福宜蘭環保智慧王挑戰賽會場

15. 103 年度新增 1 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截至目前為止宜蘭縣已有 22 個水患防災社區，將持續推動維持各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的運作，並期望各社區成為永續成長、成果共享、責任分擔的安全永續社區，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

16. 辦理 32 項地方特色環境教育活動 如下表：

no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1	102.11.7	水環境教育訓練活動暨無尾港淨灘活動
2	102.11.9	友善市集
3	102.11.24	宜蘭四季紅友善市集低碳音樂會
4	102.12.14	環保有勁·生活有趣
5	103.1.25	二手快樂購
6	103.2.8	103 年故事宅集便二手市集「開學季溪南場」
7	103.2.22	103 年故事宅集便二手市集之「開學季溪北場」
8	103.3.8	LADY' S DAY
9	103.3.22	「GIRL' S DAY」
10	103.3.31	103 年春季淨灘活動

11	103.3.29-103.5.18	2014 宜蘭綠色博覽會
12	103/4.12 4.27 5.14	103 年宜蘭縣多元文化環境教育
13	103.4.12	兒童嘉年華
14	103.4.26	二手市集「童樂會」
15	103.5.10	二手市集「媽媽樂」
16	103.6.14	綠色生活美學活動
17	103.6.25	食農教育-夏季工作坊
18	103.7.6-7.12	「國際環境守護組織」CEI 2014 臺灣宜蘭年會
19	103.7.12	2014 宜蘭公益日，大家一塊做公益
20	103.4.1-103.6.30	宜蘭縣環境教育在地特色電子教材甄選活動
21	103.8.21-22	手感棲地少年體驗營
22	103.8.18、20、22	宜蘭縣環境教育推廣人員增能研習活動
23	103.9.23	【2014 蘭陽環境學習中心俱樂部】秋季工作坊-讓我們一起”武”動秋風
24	103.9.11-10.9	「宜蘭綠卡」LOGO 設計競賽
25	103.9.13-14	小達爾文探險營
26	103.10.19	淨溪活動
27	103.10.1-11.15	2014 年環保教育作文比賽-尋找拾荒者的身影
28	103.10.25	「冬瓜山遺址探勘隊」活動
29	103.10.18	「秋天風·棲蘭」活動
30	103.7.20 起每周六	宜蘭有機農夫假日市集
31	103.9.27	2014「蘭陽繪本創作營」
32	103.10.1-11.10	103 年『宜蘭好食光』環境教育創意設計徵選活動

課程滿意度調查

課程滿意度調查表

主辦：宜蘭縣政府環境教育委員會
承辦：宜蘭縣政府環境教育推廣中心
日期：103年9月17日

一、 報名資訊
 (一) 姓名：張...
 (二) 電話：...
 (三) 地址：...
 (四) 參加理由：...

二、 課程滿意度
 (一) 課程內容：...
 (二) 講授技巧：...
 (三) 參加本課程後，對您認識宜蘭環境是否更有助益：...
 (四) 綜合評量：...

三、 教學建議
 (一) 建議事項：...
 (二) 建議事項：...
 (三) 建議事項：...
 (四) 建議事項：...

四、 綜合評量
 (一) 您對本課程的滿意度：...
 (二) 您對本課程的滿意度：...
 (三) 您對本課程的滿意度：...
 (四) 您對本課程的滿意度：...

五、 教學建議
 (一) 為了提高課程的品質，您認為下列哪些建議對提高課程品質最有助益？
 (A) 增加課程內容
 (B) 增加課程時間
 (C) 增加課程的實用性
 (D) 增加課程的趣味性
 (E) 增加課程的互動性
 (F) 增加課程的專業性
 (G) 增加課程的理論性
 (H) 增加課程的實踐性
 (I) 增加課程的參與性
 (J) 增加課程的學習性
 (K)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L)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M)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N)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O)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P)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Q)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R)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S)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T)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U)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V)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W)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X)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Y)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Z) 增加課程的挑戰性

103年環境創意教學工作坊滿意度

評量項目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課程內容	66%	29%	5%	0%	0%
講授技巧	64%	29%	7%	0%	0%
參加本課程後，對您認識宜蘭環境是否更有助益	76%	3%	21%	0%	0%
綜合評量	51%	42%	7%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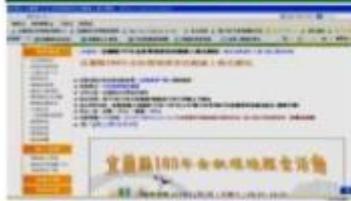
103年地球環境季環境教育探索漫遊活動滿意度

評量項目	非常滿意	滿意	尚可	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講解技巧	49%	38%	11%	1%	1%
參訪地點	47%	36%	16%	1%	0%
對本期整體滿意度	35%	46%	19%	0%	0%
參加本課程後，對您認識宜蘭環境是否更有助益	64%	29%	6%	1%	0%

無紙化線上報名
鼓勵註冊環教會員

參加資格核可制
提出我想參加的理由

以行動做環保
自備碗筷及水壺



宜蘭縣103年地球環境教育活動





學習回饋
優先取得下次參加資格

課程復習
有獎搶答與心得分享

低碳活動標章







七、協調聯繫、建立夥伴關係：

(一)本行動策略的相關工作項目包括：

1. 定期邀請縣內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本府各單位召開本方案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
2. 結合社區、民間團體建立夥伴關係，透過社區營造、在職教育、成人教育、生態旅遊等共同推動環境教育。
3. 整合公、私部門及民間資源，建立協調聯繫及組織發展平台，推動環境教育服務。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103年8月14日辦理1場本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外部評鑑說明會，由本府陳秘書長主持，各局處科長及承辦人參加，檢討本縣環教行動方案執行成效及精進作法。
2. 協助辦理及參與「蘭陽環境學習中心俱樂部」四場次聚會交流活動，與各認證的設施場所建立環境教育政府機關合作及夥伴關係：

103年3月7日春季工作坊	無尾港環境學習中心
103年6月26日夏季工作坊	頭城休閒農場
103年9月23日秋季工作坊	武荖坑環境教育中心
103年12月23日冬季工作坊	蘭陽博物館



「蘭陽環境學習中心俱樂部」工作坊

3. 每年辦理二次無尾港平台會議，結合社區、保育團體、學術單位，共同研商濕地經營管理及環境教育推廣事宜。

八、促進區域合作、發展學術交流：

(一)本行動策略的相關工作項目包括：

1. 加強與其他縣市政府及環境機構的合作關係，辦理參訪見學環境議題教學活動，並建立區域性【環境治理】模式，共同推動「地

球唯一、世代福祉、環境正義、永續發展」理念。

2. 結合產官學界，舉辦環境教育及地方永續發展各式型態的論壇、精進座談會或工作坊，以整體縣政發展目標為藍圖、建構宜蘭「生態城市」、「低碳城市」及「環境學習城市」的發展願景，共同檢視本縣各項環境教育政策，並建立共識，提供本縣環境教育發展目標之參考。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辦理國際環境守護組織 CEI (Caretakers of the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2014 台灣宜蘭年會活動。
 - 主題：自然、文化與未來 (Nature, Culture and Future)
 - 地點：宜蘭慧燈中學
 - 時間：2014 年 7 月 6 日~12 日
 - 內容：來自 18 個國家的師生與志工約 280 人參加。藉由為期一周的年會，促進國際中學生環境教育和文化交流，讓台灣環境教育具備國際化的視野，也讓各國師生能認識宜蘭在地豐盛的生態環境及文化資源，使台灣與國外的環境教育機構，未來有進一步合作交流的機會。
 - 討論議題：糧食主權、友善環境飲食、傳統智慧與文化的啟發、降低生態足跡、適切科技與再生能源、永續發展（兼顧三生 -- 生活、生產、生態--的發展模式）等。
 - 宜蘭縣參加隊伍包括：羅東東光國中的鴨稻共生，頭城人文國中小的打破剩食文化思維：惜食與堆肥，私立慧燈中學三個隊伍：再現別有天，原生植物再次復生、農民的智慧-稻鴨米及「自援」奇蹟-回收創新，宜蘭內城國中小三個隊伍：從深溝淨水場看水源與生態、鐵牛力阿卡：漫遊中看見內城三生、及今日消費者明日生產者：校園有機耕作。



國際環境守護組織 CEI (Caretakers of the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2014 台灣宜蘭年會活動參加人員合照



Yilan, Taiwan 6-12 July 2014

28th CEI Conference Nature, Culture and Future

CEI conference is for the youth and teachers who care about our earth and take actions together!

- **When:** 6-12 July 2014
- **Where:** Huey-Deng High School, Yilan, TAIWAN
- **Host:** Earth Charter Taiwan
- **Participants**
250-300 delegates from 20-25 countries
- **Registration as a group**
Each delegation consists of 1-2 teachers and 3-5 secondary school students (aged 14-19)
- **Registration fee**
320 Euro per person: this includes 6-night accommodation, meals, activities and field trips
- **Registration deadline**
Register by 30 April and pay by 10 May 2014

Caretakers of the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Established in 1987, CEI is a global network of secondary teachers and students active in Environmental Education. CEI organises annual conferences to explore important environmental themes by project presentation, workshops, field trips, discussions and active participation.



Find out more and register NOW!

- CEI 2014 website www.cei2014.org
- Contact us cei2014taiwan@gmail.com
- Caretakers of the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www.caretakers4all.org

國際環境守護組織 CEI (Caretakers of the Environment International) 2014 台灣宜蘭年會活動文宣

2. 配合教育部東區環境教育輔導團推動業務，積極鼓勵本縣大專院校增進環教專業能力及相關師資，培育環教專業人才。

九、違規講習、加強環境教育：本行動策略主要工作為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經處新臺幣 5 千元以上罰鍰及停工、停業處分者，施予環境講習。執行成果如下：

- (一) 102.11-103.10 完成環境講習 160 人，完成率 40%。
- (二) 配合辦理異地講習：19 件。
- (三) 舊案清理完成率：59%。

十、輔導與獎勵：

(一)本工作項目包括：

1. 鼓勵及輔助民間團體、企業辦理環境教育，並組織環境維護團隊，進行社區環境營造行動。
2.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捐)助要點」，補助本縣轄內之政府機關、公(私)立學校及民間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以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3.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獎」：鼓勵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以激勵全民參與。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依環境教育法設宜蘭縣環境教育獎，並辦理第三屆宜蘭縣環境教育獎甄選活動。得獎名單如下：
 - 學校組特優：蘇澳國中，優等：湖山國小
 - 社區組特優：蘇澳鎮港邊社區發展協會
 - 團體組特優：財團法人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
 - 個人組優等：謝明志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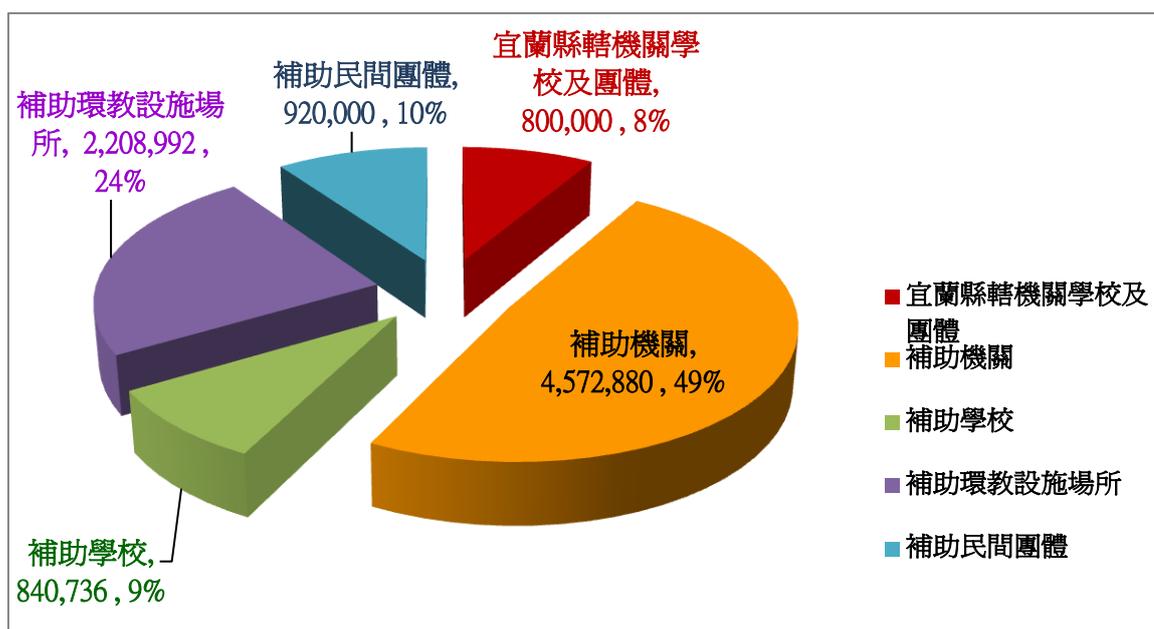


第三屆宜蘭縣環境教育獎頒獎典禮



第三屆獎座

2. 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環境教育專案計畫補(捐)助要點」，103年度以環境教育基金補助教育處等26案環境教育計畫，共計新台幣790萬6,294元整。



十一、考核評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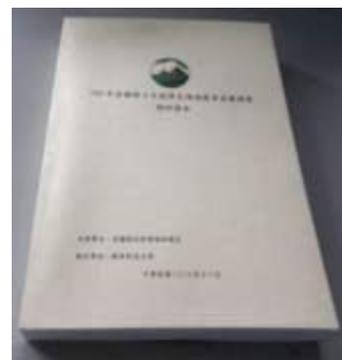
(一)本工作包括：

1. 各執行單位應每年度提出環境教育推動成果報告，並定期檢討。
2. 建立系統化之監測、評鑑用之資料庫，並加以統計分析，出版本府年度成果報告。
3. 將環境教育相關工作，列入學校、機關相關考核項目。
4. 定期辦理本縣縣民環境素養調查，瞭解縣民環境素養提昇情形，作為環境教育相關業務推動方向及模式之檢討。
5. 訂定外部評鑑追蹤考核機制，定期檢討執行成果與做法，以實現環境教育整體推動目標。

(二)執行成果如下：

1. 103 宜蘭縣十年級學生環境素養調查：

- (1)為檢視本縣學生環境素養程度，本府於103 年度進行【宜蘭縣十年級學生環境素養調查計畫】，邀請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根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環境教育能力指標」設計題目，以 99 年行政院頒布執行的環境教育法八大專業領域範疇及環



境素養的五大構面：即環境覺知與環境敏感度、環境概念知識、環境價值觀與態度、環境行動技能、環境行動經驗等進行命題，施測對象為縣內高中、高職一年級(十年級)學生，共收集 2,891 份有效問卷。問卷题目的領域分布與素養構面狀況如下表：

103 年度進行【宜蘭縣十年級學生環境素養調查】題目分布狀況

環境教育八大領域	環境素養構面					總計
	一、環境覺知與敏感度	二、環境概念知識	三、環境價值觀與態度	四、環境行動技能	五、環境行動經驗	
A、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	2	6	5	1	1	15
B、氣候變遷	1	7	1	0	0	9
C、災害防救	0	5	0	2	2	9
D、自然保育	4	9	2	2	1	18
E、公害防治	2	5	5	3	0	15
F、環境及資源管理	5	14	1	3	1	24
G、文化保存	0	5	6	0	1	12
H、社區參與	4	3	4	1	6	18
總計	18	54	24	12	12	120



(2) 本次宜蘭縣十年級學生環境素養調查問題涵蓋宜蘭地方環境教育議題、自然資源管理與保育、社區參與及環境教育等範

疇。施測結果提供縣內推動相關教育及政策的參考，尤其在雪山隧道北宜高速公路通車後的議題，牽涉環境生態、政治、經濟及社會議題的關聯，加上全球化環境快速變遷的因素，都值得各界共同關注，也可提供未來縣政治理及推動全民環境教育，提升國民環境素養相關的目標、政策、與方式，研擬改善措施及精進作法。

(3) 本次的調查結果發現下列議題值得關注：

- 對核四廠的議題關注與了解度不足。
- 對海洋議題關注意願高但了解程度可再提高。
- 對濕地的功能了解侷限於生態的保護
- 對農舍與民宿大量興建的環境影響不夠而採較為認同的態度。
- 對交通便利與環境保護的取捨應多加宣導。
- 對環境保護的行動意願高但經驗有待增加。
- 戶外體驗的比例高。
- 對本地地理分布及在地食材或原生物種的了解有待提升。
- 對溫室效應的知曉度較為不足。
- 整體而言，男生在環境保護的關注與知曉比女生低，而且比較重視交通便利或經濟發展。
- 原住民鄉學生樣本數尚顯不足，且整體環境相關知識與城市學生程度有異。

2. 擬訂「宜蘭縣國民中小學 103 年度環境教育考評實施計畫」，以加強學校落實各項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學校綠美化及資源回收等計畫業務之推動，環教考評成績不佳之學校將進行輔導訪視，以強化學校環境教育推動之對話平台，提升本縣環境教育推動之品質。

伍. 103 年環境教育執行成果分析檢討

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以 99.6.5~105.12.31 為第一階段的執行期程，103 年的執行成果分析檢討如下：

- 一、於行政組織方面：本府環境教育組織業務，已逐漸由秘書處形成運作模式，但若要涵蓋服務全縣居民的社會環境教育，以目前的人力資源及組織結構，仍嫌不足，因此，設立縣級的環境教育中心(或永續發展教育中心)及解決人力資源短缺的問題為現階段之重點。
- 二、師資、人力的培育及志工培訓經營方面：可透過與縣內教學機構，如宜蘭大學環境教育中心、宜蘭及羅東社區大學等的合作夥伴關係，建立課程發展、師資培育。
- 三、於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方面：「宜蘭是一座環境學習城市」意味著宜蘭處處都有提供環境教育專業服務與學習的設施場所，非侷限於環境教育認證場域，包括在地特色社區、觀光工廠、休閒農場等，均可透過合作夥伴關係或補助方案，提升環境教育學習場域的功能資源與能量，提供民眾隨時都有學習、休閒與體驗環境認知的機會及獲得相關的環境知識與技能。103 年度執行計畫提供輔導並提出認證申請的場域都未獲得認證，還需分析相關資料與原因，再進行進階協助與輔導。對於已經通過認證的設施場所，則提供必要的協助與支援，提升場域設施營運管理的效益與品質。公部門與民間設施場所已經透過環境學習中心俱樂部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廣非正軌環境教育。
- 四、於課程發展結構方面：學校環境教育的縣本課程已有教育處環境教育輔導團定期運作，103 年度止已發展數套戶外教學課程方案，涵蓋河川、水域、水路特色(葛瑪蘭水路)、宜蘭在地智慧的小百科、海洋教育等，但是要融入宜蘭的環境資源特色及宜蘭現況的環境議題等，仍有發展空間，包括涵蓋永續發展議題的課程方案可以更多元化、教材設計、教學方式等，根據 103 年宜蘭縣十年級學生環境素養調查結果分析，學校環境教育還可以再透過任何形式全盤檢討學校(12 年國教)環境教育的組織運作、課程結構與素養評量計畫。社會環境教育則以目前的審議會執行秘書為主軸，建構任務型的「宜蘭縣環境教育工作小組」，整合環境教育輔導團及專家、學者，定期召開課程發展會議，推動課程結構及課程方案設計，並研擬宜蘭環境素養計畫，進行學校及社會環境素養調查，反覆檢討修正課程結構的設計與環境教育行動策略與

方案。

- 五、推動全民終身學習方面：103 年度完成規劃宜蘭綠卡及終身學習護照計畫，以學校及公務系統為對象，未來持續推廣並拓展至所有縣民，就是朝向「宜蘭綠活」的目標努力。
- 六、促進區域合作、發展學術交流方面：103 年本府補助辦理 CEI 2014 台灣宜蘭年會，計有 18 個國家、各縣市及縣內 8 支國、高中隊伍參加，促成區域及國際交流機會；未來若有機會可積極爭取全國性或國際性相關會議。
- 七、輔導與獎勵方面：本縣環境教育獎已建立鼓勵學校、各級單位及個人參與環境教育行動的機制，惟參與的團體與個人的質量，可再加強鼓勵參與。



陸. 未來策進事項

本縣於 102 年初完成訂定並審議通過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執行期程：99.6.5~105.12.31)，以為本府及各級單位執行推動環境教育的政策參考與行動依據，經過二年的執行歷程，已看到預期的成果，逐漸拓展環境教育行動從各級學校、到社區社會各階層及產業，尤其在 95 年北宜高速公路通車後，加上急遽變遷的全球溫室效應，更凸顯宜蘭永續發展的環境議題，包括人潮壅擠、交通阻塞、環境資源消失、耕地流失、綠色生活不再、海洋保育、水資源保育、高階廢核料儲存等未來宜蘭環境治理必須面對的課題，都已逐漸引起民眾的關切，更參與實際的保護行動。顯見縣民的环境素養已逐漸提升。

然而，推動全民的環境教育，提升民眾素養，從一般民眾獲得對環境的覺知、學習環境知識、建立環境態度與價值觀，至培養實際的環境保護技能與態度，進而提升環境素養，實踐永續宜蘭的綠色生活、世代幸福理想，並非一年、二年就可完成，還需要政府單位、鄉鎮公所、學術民間團體及全民共同努力，秉持永續發展、環境正義、世代公平的原則，就能實踐永續宜蘭、韌性蘭陽的理想，讓綠色生活的環境與文化世襲至未來。

